

一切为了孩子,让家庭成为爱的港湾

通讯员 俞冲 严岑

“父母是抚育孩子的中心人物。”“六一”前夕,法官张蕾引用费孝通先生的这句话,开始了自己的第一次直播。当天,长兴县61所中小学校3000多名家长代表同时在线上上了一堂以“依法带娃”为主题的“家长课堂”。“家事”是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家庭教育促进法实施一年来,长兴县人民法院延伸审判触角,探索治理新路径,把司法工作融入社会最小单元,推动家庭教育促进法深入实施,形成司法促进家庭教育发展新格局。一切为了孩子,为了孩子的一切,法庭帮着修缮问题家庭,让家庭成为爱的港湾。



“六一”前夕,家事法官开展“依法带娃”家长课堂直播

多设一法庭 一场家庭教育的能动司法

“这里是长兴县第二小学‘共享法庭’联系点,正在与县法院‘共享法庭’指挥中心连通……”

长兴法院民事审判第一庭庭长张蕾清晰地记得,去年2月15日,长兴法院联合县教育局、妇联共同成立家庭教育特设“共享法庭”,并与全县61个联系点现场贯通。

“这是浙江乃至全国首个家庭教育特设‘共享法庭’,但首个只是一种时间概念,我们想要做的远不止是‘首个’。”

让特设法庭打开一扇门,联接起全县成千上万的青少年和父母,是家事法官和少年法庭法官们的初心。

“在我审理的一起案件中,一个当时年仅18岁的被告人因无证驾驶被拘,在拘留所里认识了同监室的被害人。拘留执行完毕后,被告人将被害人的支付宝密码更改,通过自己的手机盗取相应款项,再次犯罪。从案发到被告人再次被刑事拘留,只有3天时间,而距离被告人上次拘留完毕也只有5天时间,再往前推,距被告人上次刑罚执行完毕,仅有半年时间。”法官陈烨说起这样一场庭审。

庭审中,被告人的信息逐渐清晰:3岁时,父母离异;15岁时,辍学四处漂泊。就连庭审,母亲也以工作繁忙为由不愿过来旁听。

“他母亲觉得这孩子已经无药可救了,索性不闻不问,其实只是不愿更多过问罢了。”听到辩护人的这句话,被告人轻声抽泣起来。

做一个判决容易,如何挽救一名迷途少年却并不简单。法官坚持让法庭成为帮教学堂,建档跟踪、心理疏导、适时帮助……

但仅有法庭的帮教显然不够。

“本应坐在课桌上的少年,却站上冰冷的被告人席,探究他们的成长轨迹,其中家庭缺失是一个共性现象。”刑事法官丁一说。

“家庭破裂对未成年人的影响并不局限于当下,甚至延伸至未来数十年。”民事法官张蕾说。

尽管法官们都认为,家庭教育的缺位,足以改变孩子的一生。但仅靠一纸判决,

无法真正实现儿童权益的现实保护。

法槌很小,责任很大。随着家庭教育促进法的实施,一个想法在法官们心中萌发——亟需一个专门且专业的平台实现家庭教育的联合指导和真正落地。

时机成熟,又一拍即合。

一个月后,长兴家庭教育“共享法庭”应运而生,借助“一屏一线一终端”,设立学校、妇联“共享法庭”联系点,构建“家事审判庭+家庭教育共享法庭+多个联系点”的“1+1+61”协同机制,汇集家事法官、家事调查员、家事调解员、学生辅导员等多元纠纷力量,实现“专业化办案+社会化保护”的协同推进、高效保护模式。运行一年多来,排摸调查纠纷63件,在线指导调解28次,成功化解纠纷55件。

“六一”前夕,张蕾通过家庭教育“共享法庭”辐射全县61所中小学校,开设了一次“依法带娃”的家长课堂。“这样的形式很好,法官讲的是身边真实的司法案例,家长听了感触很大,对家庭教育有了新的认识。”长兴县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吴涛在法治“云课堂”的观看现场表示。

多附一页纸 判决和令状同步送达

一起抚养权变更纠纷案中,张某与陈某于2021年协议离婚,女儿由母亲陈某抚养,但她长期疏于对孩子的抚养教育。张某知晓情况后,与陈某大吵一架并强行将孩子带至乡下,让奶奶独自照顾。

然而,孩子变得越来越内向,并开始出现厌学、抑郁的倾向。鉴于父母双方都存在怠于履行抚养和监护职责的情形,同时孩子表示更愿意和母亲共同生活,法院审理后认为应给予母亲一次自我纠错、重新认识家庭教育的机会,最终判决驳回了父亲张某的诉讼请求。

判决书送达双方手中的同时,还附有一份家庭教育令,“责令你依法积极正确履行监护职责,做好对未成年人的抚养义务和陪伴关心,即日起一年内每月通过省妇联‘家庭教育’学习平台在线参加家庭教育培训课程不少于1次,每周与老师联系不少于1次,及时关注孩子的生理、心理状况和学习情况……”

家庭教育令是人民法院落实家庭教育促进法的重要司法举措。

未成年人保护法中总则后的首章是“家庭保护”,尾章则是“司法保护”,家庭保护被置于未成年人保护中的首要责任位,而司法保护作为最后一道防线,则处于未成年人保护的兜底位。

当首要责任主体家庭教育缺位时,司法该如何兜底保护?

以往,发现案涉未成年人的,法官也会对其家庭予以关注,有时视案情会向未成年人的父母发出口头提示教育,但法官能做的很有限。

现在,“家事”上升为“国事”,孩子教育问题不再是别人的“家务事”。

长兴法院坚持“法庭+家庭”双向治理,探索实施“责任告知书+承诺书+家庭教育令”的分类指导模式,对经调查确实存在怠于履行监护职责的家庭,依法适时发出家庭教育令。在此基础上,对每一起涉案未成年人的家事纠纷及刑事案件均发出责任告知书并要求监护人作出履行责任承诺书。一年来,向500多名家长发出责任告知书并要求其作出承诺,发出家庭教育令9份,同时引入家庭教育指导团队和专业课程进行指导,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一开始,我们发现有些家庭教育令是一纸空文,草草几句‘要积极履行监护责任’‘要多陪伴孩子’‘要关心孩子心理健康’……空谈指导,无法实操。”张蕾说。

如何杜绝家庭教育指导“形式主义”“一刀切”等问题,全院的专业法官特地以此为议题开会研究。在上级法院的指导下,最终大家统一了思想,明确了开展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适用情形、教育内容、指导程序、法律后果等。

“比方说,我们要求指导令设置有效期为一年,在失效前对被监护人的家庭教育情况进行评估。”张蕾解释道,“如义务履行人违反裁定,视情节轻重,予以训诫、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规范发令、分类指导,既依法惩戒“养而不教、监而不管”,也依法纠偏“教而无方、教而不当”。

多走一步路 强化判后执行综合治理

人民法院将家庭教育理念落实在办案

全流程,但理念怎么落地?家庭教育如何实现综合治理?

“长兴法院与长兴妇联联合设立的‘探望权基地’位于雉城街道台基路,为了增进您和孩子的亲子关系,实现和谐探视,促进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本周六下午3:30—4:30在本基地开展主题亲子活动。本期活动主题是:七彩乐学堂——纸盘贴画。”不久前,一起探望权纠纷案件的当事人王某和蔡某都收到这样一条短信。

王某与蔡某因性格不合离婚,婚生子小飞由母亲蔡某抚养。但离婚后,两人为了探望一事多次发生争执,甚至在学校门口大打出手。

婚姻可以解除,但亲子关系无法切割。行使探望权既是保障不直接抚养子女一方和子女情感沟通的需要,也是为孩子身心健康成长提供支撑。

“如何解决探望难,让离异父母不管哪一方在青少年成长过程中都不缺位不隐身,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长兴法院党组成员、副院长施伟萍介绍说,这样的思考,催生了长兴探望权基地。

2023年4月8日,法院与妇联联合成立探望权基地,引入社工、心理咨询师常驻,每周开展主题亲子活动,并定期邀请儿童教育专家授课,有效引导父母双方及未成年人在这里开展亲子活动,有效沟通、缓解矛盾,实现和谐探望。

“其实,我也知道孩子想爸爸,我的行为也的确过激,但把孩子单独交给他我有点不放心,有这样一个平台,并且让孩子参与有意义的活动,我可以接受。”面对心理专家的疏导,蔡某打开心扉。

“针对办案中发现的确有必要进行家庭教育指导、专业心理辅导的当事人,我们建立家庭教育人员库,每周以短信形式向他们发送基地活动内容以及‘坐诊’的心理医生名单,为亲子提供多样、精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施伟萍说。目前,已向68名家长发送活动预告短信,46人参与亲子活动,18人接受家庭教育专项辅导。

家庭教育作为一项系统性工程,离不开各方力量广泛参与。长兴法院坚持案件审结后再“多走一步”,建立健全协同育人机制,与检察院、妇联、教育局、基层村居、儿童权益保护机构、公益心理社会组织等各种组织机构加强沟通协作,健全协同回访、跟踪帮教、评估机制,让问题家庭得以治疗,让受损关系得到修复。



探望权基地内,孩子与家长参与互动活动。